



懲教社教育基金

參加編號

(由基金填寫)

2009年海外華裔青少年 “中國尋根之旅”夏令營(湖南營)活動 2009年7月9日至7月22日 報名表

<此欄由參加者填寫>

中文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年齡	歲	身高	厘米
英文姓名 (必須與證件相同)		英文別名				體重	公斤
證件類別		出生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衣碼	大 / 中 / 小
證件號碼		香港身分證		聯絡電話			
證件有效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如持護照,有效期不可少於半年)	就讀學校		班 級			
緊急聯絡人	關係 ()	手機號碼		住所電話			
地 址							
電 郵		保 險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基金代辦				
聽講普通話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流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懂		溝通語言	<input type="checkbox"/> 廣東話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話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			
健康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_____						
	<i>*參加者若有特殊疾病或過敏項目,必須填報並附上醫生診斷證明*</i>						
特別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說明_____						
	<i>*基金會盡可能依照您的需求及當時情況作安排,但若無法完全符合,敬請見諒*</i>						
是否懲教署儲蓄互助社社員家屬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註明社員姓名及編號 _____						
同意書	<p>* 茲本人同意 敝子弟參加由中國國務院僑務辦公室及湖南省外事僑務辦公室舉辦之“中國尋根之旅”夏令營(湖南營)所有課程及參與本次活動之進行,並願接受領隊負責人的教導及遵守夏令營之規範。</p> <p>* 在夏令營期間,如身體不適,需要緊急醫療或急救,我同意採取適當的措施。</p> <p>* 本人及參加者已細閱及理解,並同意一切報名手續及參與條款和營規。</p> <p>家長簽署: _____ 參加者簽署: _____</p> <p>家長姓名: _____ 參加者姓名: _____</p> <p>關 係: _____ 年 月 日</p>						

<此欄由本基金填寫>

報名費:	支票編號:	日期:
餘數費用:	支票編號:	日期:

“中國尋根之旅”夏令營(湖南營)活動 報名條款及營規

報名手續及參與條款

- 報名表內每項資料必須填報，並全部以中英文正楷清楚填寫。
- 參加者須繳付來回機票費用及人民幣\$2,000元旅費，其他費用則由國僑辦和湖南外僑辦承擔。
- 本基金會為所有參加者代辦機票，費用實報實銷(預計約港幣\$3,000元)。
- 參加者必須於截止日期前，將報名表連同下列所須一併遞交報名:-
 - i. 港幣\$1,000元報名費，支票抬頭「**懲教社教育基金**」
 - ii. 有效香港身份證及證件副本
 - iii. 護照 Size 相片一張
- 餘數費用須於出發前一個月繳交，所有參加者於遞交報名表後不能以任何私人理由要求本基金退款。
- 參加者必須按照本基金及負責單位之安排進行各項活動，如參加者未能配合，將一律視作自行放棄。
- 如參加者在報名後或旅途中要求退出或不參與任何活動，將一律視作自行放棄，所繳費用恕不退還。
- 如因天氣關係、任何災害之突發事故及自行放棄導致行程延誤未能如期回港，參加者必需自付一切因突發事件而衍生的費用。
- 參加者及家長必須於報名表內簽署及同意各項參與條款及營規。
- 本基金保留取消舉辦本活動及決定參加者資格的最終權利。

營規

- 參加者必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切法律規範。
- 參加者必須遵循本活動工作人員的指示安全地參與各項活動。
- 參加者必須與組員保持良好的關係。
- 未經本活動工作人員同意，參加者一律不可擅自離隊及單獨行動。
- 參加者一律不可在團中吸煙、吸毒、打架、賭博、搗亂、傷害別人、侮辱別人等不良行為。
- 本活動工作人員有權終止違規的參加者參與活動的權利。
- 如參加者態度惡劣違反條款及營規，本基金有權著令參加者提早返港，一切費用由參加者自付並不會獲退還已繳付之任何款項。
- 離團後參加者的一切活動概與本基金無關。